

證券所有人名冊歸戶同意書

茲同意 貴公司及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，於辦理本人集中保管之有價證券還本付息或發行人為召開股東會、債權人會議或受益人大會或分派股息、紅利或其他利益應提供證券所有人名冊時，依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業務操作辦法歸戶規定，將歸戶後之資料提供股務單位或相關機構。

此致

股份有限公司

立同意書人：_____

代 理 人：_____

(請加蓋原留印鑑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